证券代码：603061　　证券简称：金海通　　公告编号：2026-089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短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补充通知已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短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 6 人）。

会议由董事长崔学峰召集并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之一“购置马来西亚生产运营中心现有租赁厂房项目”相关款项，统计支付金额后，在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且保荐机构出具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后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相应款项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此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

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立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授权人士负责适时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此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